

证券代码：834371

证券简称：新安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D 区 16 号楼 4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许孝珠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8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5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北京大业良辰影视传播有限公司签订<电视剧太极宗师之太极门代理发行协议>暨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

公告编号：2018-02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。关联股东福建省民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、苏小平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股东签字的《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东阳新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9 日